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暨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续聘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日召开了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3人。2024年9月5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4人，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续聘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等事项。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朱又生先生（董事长）、陈华先生、陈琦文先生、申林先生、黄晶生先生、张正中先生；

独立董事：蔡建先生、巫强先生、冯永强先生；

（二）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朱又生先生（主任委员）、陈华先生、陈琦文先生、巫强先生；

审计委员会：蔡建先生（主任委员）、申林先生、巫强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巫强先生（主任委员）、张正中先生、冯永强先生；

提名委员会：冯永强先生（主任委员）、黄晶生先生、蔡建先生。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韩兆海先生（监事会主席）、周芬女士、王粤燕女士、覃空先生；

职工监事：颜珏女士、张旭先生、尹芳女士；

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1日、2024年9月3日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续聘情况

总经理：陈华先生

副总经理：冯春生先生、吴雷先生、栾义先生

董事会秘书：张颖女士

财务总监：张颖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董一红女士

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张颖女士、董一红女士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10楼

邮政编码：210005

联系电话：025-84736307

电子邮箱：jsnezqb@163.com

公司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后，仓卫兵先生、顾宏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邱再洁女士、吕文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对上述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6日

附件：

1、陈华

陈华，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苏省句容市委办综合科副科长、句容市委办公室副主任；江苏省镇江市委办综合二处干部、综合二处副处长、综合四处处长；江苏省纪委第六纪检监察室干部、主任科员；江苏省粮食局办公室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副处级）、政策法规处副处长；江苏省第九、十批科技镇长团姜堰团团长、姜堰区副区长（挂职）；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改革研究室副主任、党政办公室副主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年8月至今，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2、冯春生

冯春生，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双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电部巡操、主值班员、集控班长、副值长、值长、商务部副主任、发电部副主任；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副书记（主持工作）、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党支部书记；阳城国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外派）等职务。现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春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3、吴雷

吴雷，男，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经济师。曾任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检修部电气二班组长、二班班长、设备管理处电气二次专工、副主管、设备部电气专业项目部经理，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办公室主任，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现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4、栾义

栾义，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汽机分公司员工、2×330MW 机组扩建工程处汽机专职工程师、汽机分公司汽机专职工程师，江苏国信如东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工程部主任，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2×1000MW 机组基建工程处汽机专职工程师，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部副经理，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能源部安全生产部副经理、能源部安全生产监督部经理，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外派）（集团部门副职级）、董事。现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栾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5、张颖

张颖，女，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江苏省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审计法律部职员；江苏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项目经理、综合财务部副主任、综合财务部主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现任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6、董一红

董一红，女，199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上海证

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6年6月毕业于武汉大学，2016年7月至今，任职于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现任证券事务部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一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